

博山区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博山区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博山区县前街 46 号；邮编：255200；电话：0533-4180826；邮箱：bsqkjbg@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博山区科学技术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等有关制度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以公开促落实、强规范、优服务，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走向纵深，切实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

1. 主动公开信息全面深入。博山区科学技术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制体制建设，规范信息公开程序，进一步推动信息公开透明，2024 年我局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行政执法信息等各类政府信息 32 条，通过各类媒体、平台公布各类科技政策 34 条。

2. 依申请公开回应及时。2024 年，博山区科学技术局接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1 件，并及时进行回复。其中，新收到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较 2023 年增长 1 件。未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行政申诉情况。

3. 政府信息管理严谨高效。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始终坚持采编、报送信息全面、准确、客观、及时的原则，不断建立健全信息质量长效保障机制，持续提高科技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严格信息发布审核流程，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和保密审查，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规范性。要求各科室每月上报一定数量的政务信息并实行周通报制度，使信息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更好地为科学决策和指导科技创新工作服务。

4. 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利用“博山区科技创新服务平台”“科技服务云平台”做好科技计划与项目等的管理和应用场景拓展工作，有效增强了信息公开的实际效果，提升了整体服务水平。在“科技三下乡”“科技活动周”等活动中，向全社会广泛开展政策法规宣传、成果展示、技术指导、实体资料查询等服务，方便群众直接了解和参与政务公开工作。

5. 严格信息公开监督管理。博山区科学技术局及时传达省、市、区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有效加强全局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自查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以检查促工作落实。2024 年我单位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运用案例讲解、现场演练等方式，对做好政策性文件解读回应、依申请公开答复等重点工作进行了系统

全面的讲解，全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 7 次，参培人数达 86 人次，进一步提升了政务服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博山区科学技术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是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信息未能严格遵循既定时间节点进行公示，影响了信息的及时传递；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力度与深度需进一步加强，以确保信息公开的规范性与准确性；三是部分信息解读内容过于笼统，解读形式过于单一等问题。

改进情况：一是建立政府信息更新的快速响应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在产生后能够及时、准确地公开。每季度末全面梳理政务公开网站内容更新情况，查缺补漏，及时更新公开内容。二是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和管理，增强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意识和能力，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三是邀请专家学者、业务骨干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深度解读，通过在线访谈、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增强政策解读的权威性和影响力，确保政策落地见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我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24年，我局未承办区级及以上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三）本部门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

回诉求促进乡村振兴。通过发展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和加强农科驿站建设，为农民提供了形式多样的“三农”政策宣讲和农业科技知识普及服务。组织科技特派员围绕猕猴桃、板栗等作物的种植管理开展科技培训、技术指导等活动20场次，受益农户1000余人。“淄博市桔梗产业服务团”和“淄博市中草药产业服务团”入选2024年度山东省科技特派员产业服务团。

（四）《2024年博山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落实情况

2024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把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各项安排部署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任务来抓，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作用，以政务公开助推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发展工作落实，通过点点推送、集中培训、网上答疑等方式，广泛开展科技创新政策宣传与解读，提高社会知晓度。同时，积极深入企业、基层帮扶指导，着力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